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二十一号)

《山西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已由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3月28日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二十二号)

《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已由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修订通过,现将修订后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公布,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3月28日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二十三号)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资源税具体适用税率等有关事项的决定〉》已由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4年4月1日起施行。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3月28日

在推动文化传承发展上善作善成

——天津市红桥区人大常委会加强文化领域监督工作纪实

■ 本报通讯员 张悦

每逢节假日,天津市红桥区的居民们都会走出家门,感受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赴平津战役纪念馆感受革命精神,去谦祥益文苑听津味相声,到区图书馆品味书香润心田……而高品质的文旅服务和火热的文旅市场,离不开近年来红桥区人大常委会立足文化资源禀赋,加强文化领域监督的持续发力。

红桥区作为天津城市发祥地,积淀了深厚的历史文化资源。面对如何更好地保护和助推文化传承发展的历史责任,红桥区人大常委会从组织专题视察、开展执法检查、民心工程调研等方面着手,深入20余个文旅点开展深度监督,现场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征求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建议,推动文旅发展。

现场问诊 推动落实以文惠民

如何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群众文化获得感,促进人民精神生活共同富裕?2023年,红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代表深入西沽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区文化馆、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馆、区图书馆开展专题调研。代表们实地察看,与现场参加文化活动的群众深入交流,鼓励大家共同为繁荣红桥文化作贡献。

“完善公共阅读服务是促进全民阅读的重要基础,区图书馆在加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在区图书馆,赵慧雯代表发问。图书馆

负责人路巍接过问题:“我们在聚焦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标准化方面持续推进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建成了包括10个分馆和87个社区服务点的全区图书馆总分馆服务网络,让市民享受到更为便利的阅读服务,受到群众的高度认可。”

“我觉得专业演出离群众较远,不能根据基层需求,加大对专业演出团体和机构的力度,将演出和服务送到基层,进一步突出和巩固其‘热’在基层的特点。”在区文化馆,潘敬顺代表针对推进优质文化资源向基层倾斜延伸与区文化和旅游局负责同志商议着,围绕过来的其他代表纷纷建言献策。有的代表建议拓宽“书”送温暖活动的覆盖面,有的代表建议增加进部队、进社区慰问演出的场次,有的代表建议丰富中老年免费艺术培训课程设置……文旅局负责人当场表示,要把代表们的好建议纳入当年的重点工作。

强化监督 提升文化品质品质

天津运河桃花文化商贸旅游节是区人大代表票决产生的民心实事项目。红桥区人大常委会连续六年制定监督工作台账,成立“一对一”监督小组,采取听取汇报、专题调研等多种形式,围绕文化传承、宣传推介、商务交流,分专题、分阶段精心策划系列监督活动。

文物承载着一个地区的历史文化记忆,对延续城市文脉,提升城市品质和软实力具有重要作用。“红桥区现有不可移动文物43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

单位5处、天津市文物保护单位8处;现有区属馆藏可移动文物6350件(套)。”区人大代表磊常年关注红桥区文物保护工作,对全区文物家底如数家珍,多次建议把文物保护工作纳入人大监督议题。红桥区人大常委会主动回应代表关切,发挥巡视“利剑”作用,增强监督工作刚性和实效,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天津市文物保护条例》《天津市红色资源保护与传承条例》执法检查,以监督文保工作“小切口”撬动文化传承发展“大文章”。

在大运河(三岔河口)、北洋大学堂旧址和义和团吕祖堂坛口遗址等文旅点,代表们直观地感受到全区文物保护工作机制更加顺畅、文物安全基础更加牢固、文物利用成绩卓著,十分欣慰。同时,代表们针对文物保护规划不足、助推旅游业发展有欠缺、文物挖掘研究缺乏系统性等问题,与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同志面对面沟通,研究解决方案,认真提出整改意见,积极查找问题症结,有效履行监督职能。

监督检查的目的是推动整改落实。“这里有漏雨的痕迹,木头已经有些糟了。”在义和团吕祖堂坛口遗址,执法检查组成员发现后殿存在木质结构腐朽、屋顶漏雨等问题,并及时提出建议。在红桥区人大常委会监督推动下,区政府加大投入,加快整改落实,投入82万元完成吕祖堂后殿主体结构 and 屋顶维修。

善作善成 推动文化传承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中

提出‘四个善作善成’的重要要求,其中之一就是在推动文化传承发展上善作善成。这一重要要求,充分彰显了习近平文化思想的鲜明特征,为红桥区人大常委会更好履行法定职责赋予了强大动力。”红桥区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红桥区人大常委会将围绕贯彻落实爱国主义教育法精准发力,对全区推进“大思政课”建设、培养时代新人情况开展监督,从传承文化根脉、弘扬民族之魂的高度,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传承弘扬,着力推动以文育人。

“我们还将围绕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开展跟踪监督,把文化馆建设和文化设施更新、恢复发展文化设施等建议列入主任会议成员重点督办的代表建议,着力推动以文惠民。”该负责人表示,红桥区人大常委会将切实履行监督职责,持续推进区内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深入挖掘非物质文化遗产,推动开展非遗代表性项目活态展示,着力推动以文润城。

据悉,围绕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红桥区人大常委会近期还将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推动文化传承发展、以文兴业文旅融合发展情况专项工作报告,组织代表专题调研第33届天津运河桃花文化商贸旅游节,推动南运河、北运河和子牙河深度开发,丰富区内文旅场景,打造特色鲜明、亮点突出的文旅产品,促进商贸文旅深度融合,着力推动以文兴业。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资源税具体适用税率等有关事项的决定》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现将《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资源税具体适用税率等有关事项的决定》附件《山西省资源税目税率表》的有关内容修改如下:

将“煤”税目原矿税率由8%调整为10%,选矿税率由6.5%调整为9%;“煤层气”税目原矿税率由1.5%调整为2%。

本决定自2024年4月1日起施行。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资源税具体适用税率等有关事项的决定》附件《山西省资源税目税率表》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重新公布。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大同市促进博物馆发展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6日通过的《大同市促进博物馆发展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大同市地下空间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6日通过的《大同市地下空间规划管理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朔州市森林资源管理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通过的《朔州市森林资源管理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朔州市长城及古堡保护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通过的《朔州市长城及古堡保护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吕梁市乡村绿化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29日通过的《吕梁市乡村绿化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阳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阳泉市物业管理条例〉的决定》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通过的《阳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阳泉市物业管理条例〉的决定》,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阳泉市城市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通过的《阳泉市城市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阳泉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通过的《阳泉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晋城市全域旅游促进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5日通过的《晋城市全域旅游促进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临汾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临汾市地方立法条例〉的决定》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通过的《临汾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临汾市地方立法条例〉的决定》,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临汾市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条例》的决定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通过的《临汾市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条例》,决定予以批准。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张韶华为山西省公安厅厅长。

决定免去:
李成林的山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职务。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任命:
陈贇为太原铁路运输法院(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
杨玲为大同铁路运输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杨泽为临汾铁路运输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免去:
李喜春的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杨玲的太原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审判员职务;
杨泽的大同铁路运输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张斌的太原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判监督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似健彬的临汾铁路运输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4年3月28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任命:
闫文秀为山西省人民检察院太原铁路运输分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段志文为山西省人民检察院太原铁路运输分院检察员;
成杰、王晗为大同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员;
杜占华为临汾铁路运输检察院副检察长;
张海龙为山西省永济董村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免去:
闫文秀的太原铁路运输检察院(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鲁双良的山西省永济董村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史树和的山西省晋中晋普山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山西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举行新闻发布会

本报讯(见习记者 贺佳)3月29日,山西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举行新闻发布会,对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山西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新修订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作新闻发布。

《山西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聚焦推进新型工业化,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构建以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在加快制造业向高端化跃升、推动人工智能全面赋能新型工业化、推进制造业绿色转型、深化制造业融合发展等方面作出规定,提出建立健全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培育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鼓励发展再制造产

业、加强制造业新业态培育,为山西省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依据和制度保障。条例共四十三条,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

新修订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聚焦山西省耕地保护现状,严守耕地红线,明确耕地保护责任制,对恢复闲置、荒弃耕地和土地整理的具体措施作出规定,明确了国土空间规划的刚性约束作用,优化建设用地审批权限与程序,对土地征收程序进行规范,完善宅基地管理,促进全省土地资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提升。新修订的实施办法共七章四十八条,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